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向监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下午 16:00 时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焦万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焦万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选举，焦万江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环保机器人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投资目的主要是为了抓住国内环保机器人产业发展的机遇，充分发挥公司自身的产业优势与合作方的金融资本和项目资源优势，实现产业资源与金融资本的良性互动，以快速完善公司在环保领域的战略布局，致力于成为受人尊敬和信赖的以环卫机器人为龙头的智能环境装备及服务的行业引领者。

本次投资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12月27日

附件：公司第九届监事候选人简历

1、焦万江先生，1981年出生，硕士学位。现任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事业部总经理，历任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固废处理事业部总经理。2005年7月加入美的集团，历任广东美的生活电器国内营销公司分公司经理、总部产品策划高级经理、总部品牌市场部部长。

焦万江先生与盈峰环境及盈峰环境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盈峰环境308,692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